证券代码: 300462 证券简称: 华铭智能 公告编号: 2020-075

债券代码: **124002** 债券简称: **华铭定转** 债券代码: **124014** 证券简称: **华铭定02**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韩智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26,031,20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3.83%)的股东韩智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0,920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3.35%)。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的6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韩智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备注
1	韩智	26,031,202	13.83%	持股5%以上股东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 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 2. 股份来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非公开发行股份。
- 3. 计划减持数量及比例: 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310.920股, 即不超过公



司总股本的3.35%,不超过所持股份的24.24%。

4.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通过集中竞价方式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5. 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 公告之日起的6个月内进行。

6. 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如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及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其承诺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韩智先生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并依据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 韩智先生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 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 完成的不确定性。

3. 韩智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 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 韩智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06日

